

【生活广记】

□范红艳

受了那份盎然绿意的诱惑,我拥有了自己的第一盆植物。它有一个粗犷的名字——铁线蕨,它还有一个婉约的名字——美人粉。

这是一盆怎样的植物呢?

它像一个微型的森林。虽然有着同一个根茎,却谁也不是谁的枝叶,郁郁葱葱的每一株,都是从那根茎上发出来,自己往上长的。每一株都是同辈——并无主干与侧枝之分,这样一起成长的一群,很有森林的韵味。它就放在宿舍那张独属于我的书桌上,由于太过蓬勃,我就用一根漂亮的丝带将其圈了一周然后松松地打了个结。不知道是不是我的约束惹怒了这样一个小小的森林,它的成员们开始一个一个小干枯,前赴后继直至全军覆没。这是属于我的第一盆花草,也是属于过我的最漂亮的花草。

某年清明,外地的同学生了个女儿,我去看望他们。此地的车站旁边有一个小小的花市,为了消磨等车的时光,我们去花市闲逛,花10元钱买了一株看上去还算生机勃勃的

纪念我的花草

吊兰。尽管很怕麻烦,但我仍然不辞辛劳地带着它颠簸,它却并无感恩和珍惜之意,很快就死在了阳台上。

这次养花并不是终结。去学校的时候,在一家花卉店很轻易地钟情了一盆店主命名为豆瓣绿的植物——因为我总是偏爱只长叶不开花的植物,难免又是一次兴致勃勃的搬运。小植物放在格子布装点的木饭桌上,赏心悦目,让人陡增食欲。遗憾的是它也没有伴我多久。如果说前几盆花草生的是慢性病,这株则是一夜之间花凋叶残,前晚的水灵突然就变成了今早的垂头丧气——所有的叶子全部蔫巴。始终搞不懂它究竟在那个晚上经历了什么,如此迅捷的死亡让人无法不惋惜。

以上养的,虽然被我归入花草之列,其实都没有花,目前正在养着的开着星星状白花的半死的这一群,才是名副其实的禾本科花草。之所以说是一群,是因为我现在养的这同一种类的花已小成规模。

另外,这次养花也算是废物利用——花盆都是以前的。那三个花

盆里都种了我从植物园里移植来的俗名死不了、学名半枝莲的植物。这三盆植物倒真是应了贱名好养的道理——跟那些名叫石头、铁蛋、秃孩、狗子的小孩一样,这三盆死不了顽强地活下来,尽管它们今天已经半死,但依然是我养过的所有植物中的寿星了。

遗憾的是现在的我实在是没有了当初养植物的心情,人家说一个人的热情和多愁善感大都献给了初恋情人,我养植物的耐心也大都给了我的初恋植物——那盆即叫铁线蕨又叫美人粉的微型森林。尽管开过星星样小花的死不了已呈败相,我却漠然地无动于衷,并不是认为它们太普通不值得关心,而是我那份曾经高涨的养花的兴致消磨到今日已经气若游丝……

枯萎的都已经枯萎,养着的也已热情不再,我给自己说以后不养了,就让我继续喜欢那些属于大自然的植物吧,何必非得据为己有呢?也许,很多东西或许正因为不属于我们,才看起来那么美。

【人生悟语】

给亲情减负

□徐俊霞

退休几年后,老爸从老家来到了城里,和我们住在一起。老爸生性闲不住,要求我给他派点活。我说:“爸,你就买买菜,做做饭,收拾收拾房间。”菜买了,饭做了,吃饭的时候老爸还是形单影只,我和先生中午在单位吃,晚上经常有应酬,经常脱不开身。

老爸一直保持着早睡早起的习惯,我和先生在双休日却习惯晚睡晚起,生活作息的不同让两代人都觉出了一些不便。老爸上了年纪,身体隔三差五出状况,我在外面成天揪着一颗心,一天不知道往家打多少次电话。我和老公再也不能像从前一样无拘无束,无牵无挂,老爸似乎也没有我们想象中快乐!

一次,我和老爸商量给他请个保姆照顾他,老爸说:“有那闲钱还不如让我去养老院。”我愣住了,大声反对:“爸,你有女儿有女婿,干吗要去住养老院?”先生也慌了神:“爸,我们哪里做得不对,你说,我们改。”老爸连连摆手:“你们都很好,我一个人在家闷得慌,那家养老院有我的两个老哥们儿,那里条件挺好的,还有人陪着玩。”我越听越不对劲,老爸怎么像个老小孩,他描述的养老院的好除了他的老哥们儿,就是有人陪他玩。

我劝老爸:“爸,你闷了可以到楼下走走,和社区里的邻居聊聊天,下下棋。”老爸叹口气:“咱方言重,咱说的人家听不懂,人家说的咱听不懂。”先生赶紧坐过来:“爸,以后我下了班,我陪你老下象棋。”老爸咧嘴笑笑:“你们工作都忙,不能成天惦记着陪我这个糟老头。”“不管怎么说,我都不会让你去养老院。”我急了,“爸,你去了养老院,那不是打我们的脸吗?你让亲戚朋友怎么看我们?”老爸张了张嘴,还想说什么,看了看我愠怒的脸色,终归一句话都没说。

我以为这件事就这么过去了,老爸不过是随口说说,我压根儿也没放在心上。一天,我突然接到派出所民警的电话,说老爸迷路了,让我去接他回家。我匆匆赶过去才知道,老爸几乎每天都去市郊的养老院看望老朋友,这次是因为公交车坐过了站,找不到那家养老院才没去成。

真不知道一家养老院对老爸怎么有那么大的魔力,我百思不得其解。老爸解释道:“养老院的老人并非都是无儿无女的孤寡老人,年轻人有年轻人的生活,老年人有老年人的日子,住养老院没什么不好,一帮老伙计在一块有共同语言,吹拉弹唱、下棋健身,不像我自己一个人在家,守着那么大的房子空荡荡的,扑克牌也只能一个人玩。”

见我还不开窍,老爸语重心长地说:“闺女,我知道你们孝敬我,但不是两代人住在同一个屋檐下就是尽孝,亲密无间也是尽孝,我这样做同样是给我们这个大家庭减负啊!”

在老爸的坚持下,我和先生去那家养老院做了考察,养老院的条件比我们想象中要好得多,硬件软件配套齐全,要求儿女一周必须探视一次,节假日还可以把老人接回家。许多老人虽然远离子女,却生活得舒心自在,个个红光满面。

养老没有固定的模式,孝顺也没有固定的模式。我最终还是决定尊重老爸的意愿,送他入住养老院。与其让他一个人在家孤单寂寞,不如和他的同龄人在一起愉快地享受晚年。如果有一天老爸想回家了,我会高高兴兴地接他回家!

【饮食男女】

□阿子

前些天带小朋友去公园,园里没什么吃东西的地方,只有个卖方便面的地方,有热水器,小卖部的妹子负责撕粉包料包,再冲上水,用叉子把盖子固定好,动作行云流水,堪称专业泡面师。小朋友看其他人吃得香喷喷喜滋滋,央求我也要一碗。要了一碗鲜虾鱼板面,小朋友津津有味地吃了不少。

想起前段时间看的《盐·糖·脂》,感觉看到了小朋友被添加剂和食品工业掌控的未来。我第一次吃方便面,也是和她差不多大的时候,从那时开始就无法摆脱方便面面对味觉的控制。

很多人可能不知道,方便面已经60岁了,1958年8月,入了日籍,改名叫安藤百福的吴百福发明了方便面。

小时候在北京的姑姑家住,第一次吃到的方便面是北京产的油炸方便面,好像比挂面贵不少,不过棕榈油的香味非常迷人,又比寡淡的挂面油气足很多。现在回想一下,似乎和华丰伊面或者香港公仔面味道差不多。

被方便面俘获

真正造成文化冲击效果的是做空姐的表姨在国外买的碗装方便面,好像是麻辣牛肉口味,里面有货真价实的肉块,泡开了就能吃,面条非常滑爽,当时就有一种被现代工业俘获的感觉。

后来上中学的时候,有一段时间每天早上都在家里泡方便面吃,头一天晚上煎好了火腿蛋,早上泡面的时候放进去。我妈跟我一起吃了不少方便面,虽然她其实更喜欢去街上吃肠旺面、牛肉粉之类传统早餐,但是她早上总是起不来,所以干脆还是享受女儿准备好的早饭好了。直到现在,闻到红烧牛肉面的味道,我都感觉到一阵亲切,至于摄入了多少防腐剂和添加剂,我就不准备去想了。

不过现在方便面倒是唾手可得,而且没怎么涨价,但是老家的那些传统早餐不但只有回家才能吃,而且价格也翻了好几番,想想还是有点后悔的,应该多吃点肠旺面和牛肉粉就好了。真的是只有失去了,才能感觉到可贵。

安藤百福旗下的日清方便面,终于吃到已经是上大学的时候了,



花样繁多的味道分量却极小,感觉只能用来塞牙缝,“出前一丁”更好吃。中国很多厂家也出产了很多种方便面。而韩国的方便面的面饼是最好的,质感特别好。新加坡和泰国的东南亚风味方便面也非常棒。

连美国也有自己品牌的方便面,去美国的时候看到,忍不住买了一包,吃完以后得出了结论,也许最好吃的方便面没法最终评判,但是美国产的方便面毫无疑问是最难吃的。安藤百福要是吃到的话,不知道会不会有点难过。



【都市随想】

□毛利

前几天在朋友圈发了几张在巴黎吃饭玩乐的照片,有同学回复:你儿子不开学吗?

开了呀。

那他怎么不去上学?

噢,他爸爸带着他回去上学了,我一个人在玩呢。

同学回:赞。

我也觉得很赞。本来半个月的全家旅行,忽然捡漏儿用几百块改签机票,站在安检口,看小孩和老公走进,再转身,我做的第一件事,就是把儿子玩了一路,一直放在我包里的一个矿泉水瓶扔了。呵呵,你妈现在要抛夫弃子,去做个真正的女人了。

在巴黎我有一百个小时,我没安排任何特别的事,什么去看到铁塔的酒店露台喝杯香槟,什么穿小黑裙看场歌剧,什么在米其林餐厅吃顿正宗法餐……这些都太郑重其事了,在这100小时里,我不想耗神,只想尽可能恢复过来。

我去买了耳环,那种夸张风格的大耳环曾经因为害怕小孩用手抓,多年没戴过。我换了包,一直背的里面有破石头、小玩具、打翻过橙汁、装过无数小糖果的大包,换成了一只只能放下一本书的小包。还有平底尖头鞋,只为了时髦的宽松风衣。

终于,从一个劳动妇女,变成了带有享乐气质的女人。

然后去橘园,看莫奈的睡莲,再去看最喜欢的野兽派。在博物馆里,看到一个小孩,百无聊赖跟着家长,东看西看,最后拿着手机坐在椅子上玩。我非常开心,内心一阵暗爽,看吧?不是什么事情都要带着小孩一起做的。之后跟朋友一起去一家意大利餐厅吃午餐,更开心了,因为这家店连一个小孩的影子都没有,座位狭小,人人大中点一杯鸡尾酒,要紧抓最后的假日时光。

人生总有些时刻,需要抛夫弃子。

小孩在旁边晃来晃去,心老是悬在箭上,就是吃一顿简单的午餐,一会儿哎呀杯子倒了,一会儿我可不可以先吃冰激凌,一会儿屁股坐不住想跑出去玩。你表面要维持教养克制嗓音,内里已经火烧火燎按捺不住。哪像现在?和朋友哈哈哈哈哈聊,我的天哪,没有任何后顾之忧的感觉,甚至吃完后还能点杯咖啡再聊一会儿,虽然跟着90后小女生聊她们大学时代的恋情,那也比聊小孩的幼升小开心多了。

抛夫弃子其实也不需要专门弄几天假期,我得承认旅途中我常常

会抛夫弃子,因为每天都有工作,所以四五点起来,烧热水,泡一杯热茶,不加糖不加奶这种。随后打开电脑,先捧着茶想一会儿,这就是一个抛夫弃子的时间。在这段时间我不是谁的妻子也不是谁的妈妈,小孩和老公都在安睡,世界静得不得了。

从五点点到九点,我是我。出门这段时间才明白,为什么很多女作家喜欢早起写作,到小孩上学时间,她们又是一个妈妈了。

然后,晚上,拖着疲惫的身躯回家,满脑子想的都是躺下来,不行啊!小孩还精神着,还惦记要玩一会儿。虽然很羡慕日剧里那些下班打开一罐冰啤酒的单身女人,但已婚女人不一样的,啥?下班你就能享乐了?通常还有工作没做完,还要等到小孩洗澡后讲睡前故事。

我以前年轻的时候,非常看不懂为什么中年人喜欢喝茶?真的是最近几年才明白,为什么世界各地一天之中都有个茶歇时刻。这是一个泡一杯茶,喘一口气的时刻。在这个小小的微不足道的时段里,你不仅抛夫弃子,还能抛家舍业,诸多烦恼抛诸脑后,等第一口茶入口后,才慢慢缓过劲来,好的,我们想想下一步应该怎么办?